

证券代码:600026 证券简称:中远海能 公告编号:临2022-008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能”、“本公司”或“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简称“本集团”，于2022年1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下发的《关于对远洋海运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04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船舶资产减值相关事项做核对并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7》。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并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就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认真核查，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一、根据披露，公司对所持141艘船中的94艘船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合计约49.6亿元。其中，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计提减值49.38亿元，浮亏计提减值98.96万元。请公司：1)按照船龄、运载货种、航线等进一步区分老龄船船队资产组，并根据类型分别披露减值金额的数字、账面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可收回金额；

(2)补充披露资产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主要采取参数以及依据，与关键参数可获得的外部数据进行比较，论证评价评估是否存在重大偏差以及报告期计提大额减值的原因和合理性，计提金额是否充分、不及时，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公司回复：

(一)按照船龄、运载货种、航线等进一步区分老龄船的资产组，并根据类型分别披露减值金额的数据，账面价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可收回金额；

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指从事外贸业务且船龄在15年及以上的所有油轮；

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指从事内贸业务的所有油轮以及从事外贸业务且船龄在15年以下的油轮资产；

浮仓资产组：指正在改造为浮仓的船舱资产，该资产组为2021年新增资产组。

根据日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对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以典型航线、货种为标准做数据统计和分析。在船舶减值测试时，公司对该资产组采用了同样的细分标准，具体减值测试情况如下表：

(表1)单位:人民币万元

典型航线	货种	船龄	船龄数量	减值前金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可收回金额
内贸	原油	39	15	686,040	367,068	884,716	884,716	
内贸	成品油	18	7	361,645	261,281	300,311	300,311	
VLC	原油	45	44	1,944,889	1,564,048	1,513,578	1,564,048	
中东-中国	原油	3	3	106,621	103,132	96,896	103,132	
苏伊士-地中海	原油	2	1	46,811	35,170	43,349	43,249	
科威特-新加坡	原油	6	6	215,104	165,812	179,390	179,390	
LR2	成品油	4	4	106,942	42,472	76,408	76,408	
中东-日本	成品油	8	7	143,546	94,611	64,026	94,611	
MRI	苏伊士-印度洋	127	87	9,133,208	2,617,304	3,119,512	3,119,512	
总计				127,87	9,133,208	2,617,304	3,119,512	

备注：上表中可收回金额总额(计数3,119,512万元)是按照市场法与收益法孰高原则确认的“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整体的可收回金额，非上述各项项目的加总数。

如按照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年龄结构分析，则减值分布情况如下：

(表2)单位:人民币万元

船龄分组	艘数	船龄	船龄价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可收回金额
10年以下	67	2,222,026	1,862,361	1,802,150	1,802,150	
10-14年	41	1,069,360	656,569	834,280	834,280	
16年及以上	19	321,012	128,965	303,062	303,062	
总计	127	3,613,208	2,617,304	3,119,512	3,119,512	

备注：上表中可收回金额总额(计数3,119,512万元)是按照市场法与收益法孰高原则确认的“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整体的可收回金额，非上述各项项目的加总数。

如按照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年龄结构分析，则减值分布情况如下：

(表2)单位:人民币万元

船龄分组	艘数	船龄	船龄价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可收回金额
10年以下	67	2,222,026	1,862,361	1,802,150	1,802,150	
10-14年	41	1,069,360	656,569	834,280	834,280	
16年及以上	19	321,012	128,965	303,062	303,062	
总计	127	3,613,208	2,617,304	3,119,512	3,119,512	

注：上表中可收回金额总额(计数3,119,512万元)是按照市场法与收益法孰高原则确认的“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整体的可收回金额，非上述各项项目的加总数。

如按照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年龄结构分析，则减值分布情况如下：

(表2)单位:人民币万元

船龄分组	艘数	船龄	船龄价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可收回金额
10年以下	67	2,222,026	1,862,361	1,802,150	1,802,150	
10-14年	41	1,069,360	656,569	834,280	834,280	
16年及以上	19	321,012	128,965	303,062	303,062	
总计	127	3,613,208	2,617,304	3,119,512	3,119,512	

备注：上表中可收回金额总额(计数3,119,512万元)是按照市场法与收益法孰高原则确认的“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整体的可收回金额，非上述各项项目的加总数。

如按照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年龄结构分析，则减值分布情况如下：

(表2)单位:人民币万元

船龄分组	艘数	船龄	船龄价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可收回金额
10年以下	67	2,222,026	1,862,361	1,802,150	1,802,150	
10-14年	41	1,069,360	656,569	834,280	834,280	
16年及以上	19	321,012	128,965	303,062	303,062	
总计	127	3,613,208	2,617,304	3,119,512	3,119,512	

注：上表中可收回金额总额(计数3,119,512万元)是按照市场法与收益法孰高原则确认的“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整体的可收回金额，非上述各项项目的加总数。

如按照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年龄结构分析，则减值分布情况如下：

(表2)单位:人民币万元

船龄分组	艘数	船龄	船龄价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可收回金额
10年以下	67	2,222,026	1,862,361	1,802,150	1,802,150	
10-14年	41	1,069,360	656,569	834,280	834,280	
16年及以上	19	321,012	128,965	303,062	303,062	
总计	127	3,613,208	2,617,304	3,119,512	3,119,512	

注：上表中可收回金额总额(计数3,119,512万元)是按照市场法与收益法孰高原则确认的“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整体的可收回金额，非上述各项项目的加总数。

如按照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年龄结构分析，则减值分布情况如下：

(表2)单位:人民币万元

船龄分组	艘数	船龄	船龄价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可收回金额
10年以下	67	2,222,026	1,862,361	1,802,150	1,802,150	
10-14年	41	1,069,360	656,569	834,280	834,280	
16年及以上	19	321,012	128,965	303,062	303,062	
总计	127	3,613,208	2,617,304	3,119,512	3,119,512	

注：上表中可收回金额总额(计数3,119,512万元)是按照市场法与收益法孰高原则确认的“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整体的可收回金额，非上述各项项目的加总数。

如按照非外贸老龄船船队资产组年龄结构分析，则减值分布情况如下：

(表2)单位:人民币万元

船龄分组	艘数	船龄	船龄价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可收回金额